

广元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

广环开审〔2023〕2号

广元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 关于年产1000万付高效节能环保阳极钢爪 保护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嘉晟鑫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1000 万付高效节能环保阳极钢爪保护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袁家坝工业园，占地面积 6676.25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上螺杆式空压机、捏合机、压力成型机、锯切机、钢爪加工机等加工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 10 台套形成 2 条阳极保护环生产线和 1 条钢爪修复生产线，总投资 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0.39%。项目经区发展改革局备案（“川投资备【2110-510803-04-01-580255】FGQB-0052 号”），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建设符合广元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以及所在园区产业规划和规划环评相关要求。

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的前提下，该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可

行，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和运行，确保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必须贯彻“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坚持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绿色有序高质量发展理念，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强化节能降耗措施，进一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落实项目内部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制度。

(二)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接入广元首创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理达标排放。

(三)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钢爪切割打磨、料仓粉尘。钢爪切割打磨粉尘粒径较大，在车间内自由沉降；料仓粉尘经料仓自带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为99%，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项目共设置两个料仓，共设置两根15m排气筒。

(四)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耗、低噪声设备，采取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减震设施，加装消音器、设置单独隔声罩、加强管理等措施，防止噪声超标排放。

(五)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防治措施。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固废

分类收集，废油、废抹布、废棉纱，密封桶装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置；办公、生活区附近设置垃圾桶，垃圾桶加盖，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餐厨垃圾交专业单位收运处置；废包装物交厂家回收；废金属屑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六）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批复要求，规范建设各类污染物排放设施和暂存场地，设置明显警示牌等标识。

（七）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切实有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避免因风险事故导致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当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环境保护设施及对策措施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

可证有关管理规定，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六、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建设及营运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你公司应依法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